

没养过水仙，赶集时碰到卖水仙的，朴实而热情，一时兴起，就买了三个水仙球，还有养水仙的青花瓷盘。水仙球底部裹着厚厚的泥，干巴巴的。卖水仙的告诉我，泥巴用水冲一下就干净了，再放在清水里，很好养的。

回家后我把水仙的泥巴洗干净了，却发现有一层紫褐色的干皮不知要不要去掉。犹豫了一下，先去一个看。紫褐色的外衣一去，尽显出洁白的球身，比原先美观多了。手上有水，不便拿去上网查询养水仙的方法，于是果断还原了所有水仙球的洁白质地，把它们放在盛着清水的青花瓷盘里。

过了一会儿，开始了新的担心，这样主观臆断的养水仙，会不会养不活，岂不是白白浪费了一片心意？没想到，几天后，水仙球又给了我惊喜，不仅在水里长了细根，还发了新芽。水仙球几乎一天一个样，像小孩子的成长，每天为水仙添一点清水成了很开心的事。青花瓷盘雅致清幽，新长出的水仙叶片青翠喜人，看着它们，心里清清爽爽的，也便觉这日子盈盈可喜。

一向路痴，可总有一人出门的时候。想去一个书店，但是路不顺，公交地铁没有直达的，转几趟车，又要走一段路，很麻烦，没有人同行，总不敢一个人做这些复杂的事。那天天气冷，看见一辆公交车来了，就跳了上去，车已走了很远，才发现不对劲，坐错车了。用爱人教我的方法百度路线，这辆车竟可以转到去书店的那辆车上，那就将错就错，去逛逛。

乘坐错的公交车到终点，同站换乘了去书店的公交，不过两站地就到了。为此，我开心了好一会儿，逛书店的时候脚步轻快极了。也许心情好，看每一个人时，都觉得人家温柔和善，充满善意。虽然独自出行对于一个人来说很平常，可是在这个城市多年，我依旧不分南北，处处有爱人照拂，也习惯了依赖他。不过是不值一提的

日子盈盈可喜

■ 文耿艳菊

想象的那么好，但也不会像你想象的那么糟。果真是如此的，乐观主义也好，悲观主义也罢，生活就是一幅光明媚的春日画卷，密密麻麻的都是花草草。有鸟语花香，也易肌肤过敏；有晴空丽日，也免不了斜风细雨。花好看，也许快乐在其中。

大地上生长的草木植物繁盛得很，密密麻麻，琐琐碎碎，只有少数是叫得上的名字，多数是叫不出名字的。就像生活中点点滴滴的小快乐，叫不出名字，却因为这些小快乐，人生才显得光明明媚。

小事，却给我带来了快乐。

回来的时候，站台等车，看到一对老夫妻，提着日常蔬菜，两个人争执着。看了一会，弄明白了，忍不住笑起来，温暖瞬间席卷了冷冷的寒风。原来老先生手里提的是绿叶蔬菜，轻一些。老太太手里提着一兜，透明的塑料袋里，看得清，是几个大萝卜，土豆，还有几块红薯，重一些。老先生心疼老伴，拉扯着和她换。老太太又心疼老先生，不肯和他换。

少年夫妻老来伴，这样的情景，暖人的心，也让人相信这个世间有爱情的存在。而遇到这样的温馨，看到了，触动了心扉，亦是人生乐事。

妹妹发来一张照片，是四岁多的外甥女站小凳子上在案板前擀饺子皮，稚气的脸却是专注认真的。妹妹说，小丫头调皮，觉得擀饺子皮好玩，非要来帮忙呢。妹妹的语气轻快而欣慰，我听了也很开心。

一个母亲的伟大和幸福，只有身为母亲者才明白。妹妹的两个小孩子都是她自己一点点在照顾，我的孩子也是我一手带大的，我知道其中的辛苦。孩子一天天长大懂事，真的很让人快乐。你做饭的时候，孩子会热热闹闹地来帮你；你渴了时，他亦会捧着水杯送到你嘴边。

莫泊桑说，生活不可能像你想象的那么好，但也不会像你想象的那么糟。果真是如此的，乐观主义也好，悲观主义也罢，生活就是一幅光明媚的春日画卷，密密麻麻的都是花草草。有鸟语花香，也易肌肤过敏；有晴空丽日，也免不了斜风细雨。花好看，也许快乐在其中。一大堆琐琐碎碎，却有小快乐在其中。

从床上跳起。走到窗边，从帘子的缝隙里探出脑袋，静静地看着。那火光、那色彩，像是记忆深处久违的问候，又仿佛有人在敲门。给我的感觉，它与我距离很远，但又很近。低头时才发现，这并不仅仅是感觉。因为除了远处，小区门口的路边上亦有人在放烟火，是那

元旦的凌晨，被烟花爆竹声惊醒。或许用“惊醒”并不准确，因为那一刻我还在有一页没一页地翻着书，并未睡着。

循着声音抬头，只见远处天空闪过绚烂的光芒，红的，绿的，黄的，蓝的，交错在一起，好极了。即使有窗帘挡着，那光依然能透过帘布映入到人的眼眸里。确切地说，是映到人的心里。

我从床上跳起。走到窗边，从帘子的缝隙里探出脑袋，静静地看着。那火光、那色彩，像是记忆深处久违的问候，又仿佛有人在敲门。给我的感觉，它与我距离很远，但又很近。低头时才发现，这并不仅仅是感觉。因为除了远处，小区门口的路边上亦有人在放烟火，是那

围炉而坐，灯火可亲

■ 文丁桂兴

家里曾有一个小的铁皮煤炭炉，与我们相伴度过了美好的岁月。生火煮饭，炒菜时，扇一扇炉门，火苗就“蹭、蹭”地快速上窜；铁锅里倒入油后，不一会儿“滋、滋”声唱了起来；铲子来回运动，“噉、噉”的声音，唤醒了味蕾上的馋虫；此时锅内腾起的油烟，猛然“呼、呼”地冒出来。不经意间，烟火之气盈满了老屋，飘荡在小镇的上空。

小煤炉温暖在冬天里，老屋里的一个灯泡散发出深红的光晕，静静地守护着生活的安祥和温馨。我放学回家，开水壶正在小炉上轻唱。父亲洗上一个白瓷的暖酒壶，上面有一个老翁手执一杆，闲坐小舟，旁边有一行红色小字“独钓寒江雪”。母亲把热水灌满在一个古铜色的小“汤婆子”里，包上一块布，递到我的手中。我轻轻地走到那个热水暖炉推进被窝。祖父似乎觉察到了，轻轻一动身，梦吃般地呼唤

“南去北来人自老，夕阳长送钓船归。”

夕阳余晖，映照钓船，随波荡漾，悠然自在，给宁静浩渺的江面平添无限清逸之趣。读到此诗，我常想起童年时的捕鱼之趣。

上世纪七十年代，物资比较匮乏，父亲利用农闲时间做一些工具去捕鱼，既可以改善我们的伙食，也可以挣一些零钱贴补家用。最常用的是竹卡子钓鱼，因为可以就地取材，简便易制，深受父亲的青睐。父亲先从自家的竹园里砍了一些细竹枝，然后将竹枝切成一段一段的。每段约三四厘米长，两头削尖，中间有一竹节。装钓时，将两头两个竹尖向中间弯过来成一个圆圈，用一厘米多的麦梗（或芦苇）套住两个竹尖，再在麦梗（芦苇）中间放上一点配好的饵料，然后又在竹针腰上绑上一根线，这样一根竹卡子就完成了。制作好数十个竹卡子后，再把一根根系着鱼卡子的短线均匀地系在一根长长的



▲破晓时分

洗韦良 摄

出发吧，去奔赴远方

■ 文/潘玉毅

种声音稍小的、状似银色喷泉的冷光烟花。

整个烟火的燃放过程持续了很久。除了肉眼所及的地方，他处此起彼伏的声音也是绵延不绝。忽然有点明白人们为什么喜欢“烟火味”这个词了。虽然那个烟火和人们所放的烟火之间并不是等号，但蕴藏其中的温暖和亲切都是一样的。

中国人欢度某一个节日，都喜欢用烟火来表达。这是一个隆重的礼仪，只在隆重的节日、特别的时刻来进行，比如婚嫁，比如过年，又比如元旦。

元旦是阳历新年，它是旧一年的过去，也是新一年的开始，是时空长河里一

个重要的分水岭。无论过去的一年发生过多少难忘的事情，于这一刻都已成为过往；而未来的一年你想它来也好，不想它来也好，终将踏上征程。

近来一周，已经可以明显地感觉到，天日已经渐渐长了起来。昼长夜短，意味着我们可以有更多的时间去做更多的事情。

于是，那噼里啪啦的声音，那闪耀天空的色彩，尽皆化作了过往种种沉入心中的一种回响，又像是新赛道开启的枪响。人嘛，总要一次次地出发，一次次地去经历未可知的境遇。去奔赴目标，去努力向前，去迎接又一轮的高山和险难，起伏和波澜。

煤炉。父亲请来一个做糖的高师傅，备料后在铁锅里熬糖丝。母亲给炉子添煤球时，旺旺的火苗映红了她的面庞。糖丝熬成八分熟，不嫩不老，用筷子扯成丝，不断的活，炒米、花生米、芝麻可以下锅了。涂满菜油的案板上，盛上滚热的杂糖团，加进碎蜜桔皮屑，高师傅快速地把糖团碾平，父亲拆除糖模具，母亲迅速把平板糖切成小块的长方形或正方形。我早已馋涎欲滴，迫不及待地抢上两块塞进嘴里，脆脆的，咯崩咯崩地响，年的味道弥漫在欢声笑语中。

多年以后，我不再是曾经炉畔的小小少年，而且离家遥远，那个小煤炉想来也许早就消失于时光里……难忘小酌浅饮的父亲，一生劳碌的母亲，还有伴随在小炉旁的欢笑，匆匆已离我远去了。人到中年，我多想再依偎于小炉旁，拥抱着亲情，温暖倍至，不灭的灯火永远照亮漫漫冬日的路途。

腊月里做“杂碎糖”，离不开小

绳，另一手拿起抄网一捞，鱼儿收进网中。2个多小时后，小船舱中鱼儿的蹦跳声此起彼伏，便知道收获又是满满的。父亲留下一部分让我们大快朵颐，还有的就拿到集市上卖了。

“姜太公钓鱼——愿者上钩”“宁在直中取，不在曲中求”都形象地描述了姜太公当年用直钩来钓鱼。后来看了一些书，才知道当时的直钩就是绷钩，原来是姜太公发明的，他渭水垂钓，用的就是绷钩。姜子牙直钩钓君王，由一介布衣直升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将相，成就了一代传奇，直钩功不可没，它就是智慧的象征。

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进步，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，绷钩，这种传统钓鱼方法，早已远去了。但每每看到悠闲自得的垂钓者，我自然又会想起童年时纯真美好的时光，想起那逝去的流年踪影。

母亲的冬藏

■ 文/张凡修

堆一层萝卜，搬一层细土
搬一层细土，堆一层萝卜
波上两舀子凉水，母亲抬起头：
这样，萝卜才不会糠

五十岁的母亲手脚麻利
精心打理着，泥土下面
属于她自己的小一片天空：
白菜下窖早了会伤热
红薯，土豆必须沾着泥
太干净的就要甩

转眼一场大雪而至
母亲却一遍遍往外撵我们：
天底下啥都能藏
就是不能藏孩子

天黑了，母亲苦上草帘子
菜窖敞开一条缝儿：
留个气眼，它们也喘气。
夜深时，土里的星星
都从窖口钻出来

一碗汤面暖流年

■ 文杨称权

最馋一碗母亲做的鸡汤肉丝面。

记忆里每年冬天，地里农事安顿完毕，母亲总会得闲为我们做几顿农家美食来改善生活，印象里最深刻的要数一碗鸡汤肉丝面了。

母亲做饭很讲究，须从前一天下午就开始做准备。首先宰鸡，一定是家里养的正宗土鸡，母亲会将鸡血盛在碗里备用，鸡肉则放在锅里慢慢炖。夜色降临，灶间的柴火噼里啪啦地响着，闪烁的火苗映红了母亲的额头和脸颊。经过熬制，鸡汤浓厚而醇馨，香味四溢，经常引得我们无心睡眠，从被窝里爬出来就要先喝上一口。母亲总会慈祥地摸摸我们的头，催着我们赶紧回屋睡觉，小心着凉，明天早起再吃。我们总是喝了一口又一口，暖流从口唇直流到心里。夜静如水，月色入户，母亲在厨房里叮叮当当的忙碌声在空气里久久回荡，那一晚整个梦中都是鸡肉汤的香味。

鸡汤里的面条也是相当考究。须是当年产的冬小麦，和上前一天盛的鸡血，经母亲反复揉搓，透出诱人的浅红色，十分劲道。鸡汤，面条，配上精选的肉丝，一碗面下肚，真叫一个舒坦快活。我们总会争抢着多吃几碗，撑得肚子圆圆的，母亲看着我们狼吞虎咽的样子，嘴上说着慢点儿，慢点儿。眼睛里却透着抑制不住的幸福。

近年来母亲渐渐上了年纪，举止行动已远不如从前。但入九前她还是特意打电话招呼我们一定要回去，说天越来越冷了，吃碗家里的鸡汤面暖和。昨晚我们弟兄几人如约回家，帮着母亲烫拔鸡毛，烧火洗菜。母亲老了，昏黄的灯影下，她的腰不知何时已弯了，头发也发白了，包围在我们几个健壮高大的儿子的身影里，显得那么矮小，只是在灶间的动作还是跟当年一样轻快麻利。岁月正一点点偷走母亲的芳华，换来儿们们日渐撑起自己的小家。而母亲依旧行云流水操持着一切，像从前一样，将爱化作厨间的一举一动，温暖儿子们心中的天空。

晚饭后，出了房门散步，夕阳带着意犹未尽的红晕斜撒在院子里。厨房的灯火中，母亲又在匆匆忙碌。我知道，她正在为儿子们准备明日一早要带走的美食。自从我们弟兄几人陆续外出闯荡，每年入冬后母亲都会叫我们回家一聚。怎奈近年来日渐忙碌，我们往往都是第二日便在母亲的目送下匆匆踏上回程。不知在一个远去的车影后，母亲要站着眺望多久。

其实对母亲而言，一碗鸡汤肉丝面是团聚，也是别离。母亲精心准备的一顿家乡美食，就是她对我们所有的期盼。行囊里满满当当的珍味，是她最深沉的祝福。愿日后每个寒冬，都能吃上母亲亲手做的鸡汤肉丝面，这份热气腾腾的爱，足以温暖整个寒冷的冬天。

芦花飞 芦花白

■ 文/管淑平

寒冬，一切都被冰冷所覆盖，大地沉睡在白雪的怀抱中。然而，在这个寒冷的季节里，芦花却默默地在河边、湖畔，甚至是朴素无垠的山野间，绽放出美丽的姿态。

凡有水泽处，皆能见芦苇。芦苇，是与山水有缘的，它们，如隐士般的默默地栖居于山的身腰，生活在水的跟前。小河流水悠悠，寒风凛冽萧萧，一株株芦苇，在水畔，摇曳着微小身姿，翩翩起舞，从容洒脱。

我喜欢芦花是这种自然的舞曳，随风而动，随水而动。一路驰骋的流水，偶尔会带走边岸的一些泥土，但芦苇总能想方设法地将根基牢牢地深入土层，然后蔓延、扩散。在河道边，会经常看到一些袒露着根须的芦苇，但生机不减，而且愈发遒劲。

芦苇，最深邃的美，莫过于这种由内而外的韧性。即使是生长在穷乡僻壤的芦苇，也同样不输底色。我小时候曾在一处乱石密布的山洼里，看到一丛芦苇长得正茂。山洼的河道，并没有水流，只是气候稍显潮湿，但那芦苇竟然不声不响地扎根，从一枚毫不起眼的种子到三五成群的芦苇，这便是成长与蜕变。

看芦苇，不论单个还是群居，都有独特韵味。其实，芦苇很少有独枝的，大都群居抱团，像是一座四合院儿里的亲朋好友，和睦睦地生活在一起。单个的芦苇，定是一个不幸的遇孤，既要独自面对风霜雨雪，又要默默承受洪涝灾害的侵蚀。能够有幸存活下来的芦苇，才算是真正的芦苇，而不再是一株普通的植物。

在寒风四野的冬天，似乎并没有什么看头，草枯、叶零，没有春日花木争艳，也没有夏日蓬勃如帘的绿叶，因此，心头不免有了一些期待。

于是，选择一闲暇晴日，去河滩边走走，看芦花，看那种朴素而又悠扬的率性的芦花。当寒风吹过，芦花顶端的细长如柳絮般的花絮便随风一同曼舞起来，似乎这才是冬天最绝美的舞姿。在风里摇曳的芦花，白如棉絮，如花雨，纷纷扬扬地占据了冬天的舞台。

漫步河边时，看着那一株株簇拥在一起的银白的芦花，不禁，思绪万千。纤细的一株芦苇，早已没有了枝叶繁茂的绿叶，只剩下枝头上那擎着的一髻儿白，像白了头的老人，正享受着余下的晚年时光。偶尔，芦苇丛里，会飞过几只水鸟，扑棱棱地划过一道弧线，然后又是静谧。

风过芦苇丛，留下一阵芦花的微弱的沙沙声，天地间，仿佛只留下芦花在轻轻呢喃。一直觉得，熬过严寒的芦花，才是形与内涵的兼顾，不论晴日暖阳，还是雨雪霏霏，它们都一直默默承受，倔强又坚韧。

东莞港的晚霞

梁振业 摄